

拾參·報名共用表件

【附表一】

報考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學士班轉學生聯合招生考試 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減免退費申請表

考生姓名		申請退費類別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低收入戶考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考生	
報考類組					
(請參考本簡章肆·校系分則填寫)					
身分證字號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出生 年月日 年 月 日	
戶籍地址					
連絡電話 日： 手機：					
繳費代碼					
退轉 帳 費 號	銀行	銀行： 分行：		帳號：	
	郵局	局 號		帳 號	
應附證件 (不予退還)		1. 申請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退費者，應繳交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 2. 申請中低收入戶考生報名費退費者，應繳交縣市政府或鄉、鎮、市(區)公所開立之中低收入戶證明正本。(一般鄰里長所核發清寒證明等證件，概不受理) 3. 上述證明文件須有考生姓名等相關資料；如無考生資料，請檢附戶口名簿影本。 4. 退費帳號存摺正面影本。 5. 繳費收據影本(ATM交易明細表或臨櫃繳費收據聯)。			
審 核 (考生勿填)					
備 註		1. 符合低(中低)收入戶身分之考生，應先繳交報名費，再申請報名費減免退費。低收入戶考生得申請報名費全額退費、中低收入戶考生得申請報名費以4折優待，但均限申請優待報考一個類組。 2. 請填妥本申請表並貼足郵資連同應附證件，於報名期限截止前(以中華郵政郵戳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)，先傳真至04-22857329，再以限時掛號郵寄至「40227 臺中市南區興大路145號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學士班轉學生聯合招生考試報名組(國立中興大學教務處招生暨資訊組)」收。 3. 經審查不符合低(中低)收入戶資格者、證件不齊、逾期申請者，一概不予退費。 4. 如有疑問，請電洽臺灣綜合大學系統學士班轉學生聯合招生考試報名組(國立中興大學教務處招生暨資訊組)04-22840216。 5. 如經審核通過，約於7月下旬撥款至申請人帳戶內。 6. 本表可自本系統最新消息網頁(http://exam.tcustrans.nsysu.edu.tw/)下載。			